

询价公告

我司(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开展医疗废物桶采购工作,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医疗废物桶采购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94 亩,总投资约 19.05 亿元,生产区设 4 大单元,包括:焚烧处理单元、表面处理废物处置单元、物化处理车间、废矿物油综合处置单元,同时配套生产所需的储运工程以及相应的环保工程等,建成后可实现外收处置 26 大类工业危险废物共约 31.61 万 t/a 的处理规模。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及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shuanbao.com.cn/>)发布。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具有医疗废物桶供货经验【提供过往业绩合

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清单

| 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量 |
|-------|--|--------|
| 医疗废物桶 | 1、容量：240L 2、材质：箱体为高密度聚乙烯，箱体盖选用高密度聚乙烯与聚丙烯（PP）共混或专用料； 3、颜色：黄色（见样式图片） 4、桶壁厚度：≥3.6mm 5、带脚踏和移动轮胎 6、其他要求：需印制“东实环境”和“4001627618”字样（见样式图片） 7、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标准和警示标识规定》 8、具有挂车功能 | 2200 个 |
| 样式图片 |  | |

（二）相关要求

1、医疗废物桶必须为全新的合格产品，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标准和警示标识规定》，带有出厂凭证和相关质检

报告，并提供相应的合格证明文件，医疗废物桶基本规格、数量和参数需通过采购人审核。

2、报价人的医疗废物桶参数、材质等必须完全符合或优于上述“采购清单”要求，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3、报价人必须提供医疗废物桶的具体规格参数和整体外观图片，规格参数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清单”上的 8 项内容，如未提供视为无效报价。

4、质保要求：医疗废物桶完成供货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 1 年，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保养服务，如有问题需 12 小时内响应，并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予以修理或更换。

5、验收：成交人供货后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清单”内容对医疗废物桶进行整体验收，并双方签字确认。

五、★供货时间及地点

报价人需统筹考虑供货时间和供货地点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数量医疗废物桶在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能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医疗废物桶的供货。

供货时间：以采购人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供货地点：东莞市内，具体分配数量及送货地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六、支付方式

（一）合同签订完成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

至合同款的 20%。

（二）成交人完成全部供货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剩余合同总价的 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若成交人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形的，由成交人提交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支付。

七、报价

限价：¥396,000.00（含税）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医疗废物桶费用、字样印刷费、运输费、维保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最终结算时价格不做调整。要求报价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分项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限价。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含税总价最低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招投标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九、★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分项报价清单(报价人自拟)(加盖公章)；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医疗废物桶供货经验(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以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投标人未到场声明(必须提供，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7、报价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模板，加盖公章)；

8、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或报价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资料(如有，加盖公章)。

十、★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1、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密封条骑缝处加盖企

业公章。

3、报价文件须按询价文件要求及模板格式加盖公章、使用订书机装订或胶装成册（可以分册），于文件骑缝处加盖报价单位企业公章并密封完好（不得以快递文件袋作为密封）。

4、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不得为彩色/黑白的打印件/复印件。

5、不符合本项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

十一、保证金

报价人需按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报价保证金，报价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报价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1、报价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柒仟玖佰元整（¥7,900.00）。

2、报价保证金缴纳期限：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报价保证金汇错账号、迟到或不足额均作无效处理）。

3、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账号：8114801014200219007

4、未中标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在采购人发出结果确认函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时间为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

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退款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5 日（星期五）上午 11:00 时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仅可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6 楼招投标部

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电话：0769-3902 8691，18998007128

十三、注意事项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若报价人如未按要求缴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无效报价。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采购人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8日